

桃金娘物语

夏日,行走在万宁六连岭的山坡上,不时看见绿色的灌木林中,泛着闪闪的粒粒紫色,走近一看,啊,那是久违了的“大泥”。

“大泥”,是万宁人对桃金娘的俗称。桃金娘是一种灌木,生长在我国南方各省,俗名很多。在海南,清代《道光万州志》称为倒捻子,明代《正德琼台志》称为倒粘子。宋代时,被贬在海南儋州的苏东坡称之为海漆子。

“大泥”是一种十分特殊的植物,在海南,它是花,也是果。《正德琼台志》在“花之属”中记载它是花时曰:“海漆,即倒粘花,有单台、重台。”在“果之属”中记载它是果时曰:“倒粘子,野生,花如芍药,而皮渍为胶,可代柿油,东坡名曰海漆子,可酿酒。逋逃匿野者食之,又名逃军粮。”苏东坡在《海漆录》里云:“吾谪居海南,以五月出陆至藤州,自藤至儋州,野花夹道,如芍药而小,红鲜可爱,朴蔽从生,土人云倒捻子花也。至儋则已结子如马乳,烂紫可食,殊甘美,中有细核,并嚼之,瑟瑟有声。”

我的家乡在万城,万城八街虽然不长桃金娘,但万城从仲夏开始,就有桃金娘卖。年少时,我在万城镇小读书,上学往返都从老街经过,碰上桃金娘成熟期,老街上有桃金娘叫卖。偶有同学买来,给我二三个,物少而香。二三个小桃金娘,令我吃得啧啧咂舌。想多吃桃金娘,得等到暑假。每年放了暑假,我和姐姐都会去外婆家采摘桃金娘。儿童摘“大泥”,古万州时就流行。“饲牛小子嘴不饿,吃了‘大泥’吃‘割罗’。”这是明清时期流行的牧歌。小时候,我曾体验过这样的牧童生活。

外婆家在长丰,万城到长丰有七八公里,我们都是步行去的。

舅舅知道我们是来采桃金娘的,叫表弟带我们去山坡上采摘。外婆家屋后不远的地方,有一片一起一伏的山坡,山坡上长满了桃金娘。到了暑假,当地的孩子都在山坡上牧牛。牛散放在山坡上吃草,牧童早已钻进灌木林里采摘桃金娘去了。

采摘桃金娘是一件很高兴的事,一边采,一边吃。先摘几个紫黑色的来慰劳自己,余者装进“脚肚”(露兜草编的小兜子)里。我来到一棵一米多高的桃金娘树前,看上面结有三种颜色的果子,青、紫以及棕红。姐姐说,棕红色的果子还不是很熟,我们只摘紫、棕红色和紫黑色的果子。我偏不信,摘了一个棕红桃金娘果放嘴里嚼,果然,嚼不动,太硬实,味涩。

村里的牧童看我吃得狼狈,决定带我去采摘甜的桃金娘。在一个小峡谷里,我看到了很多桃金娘。这里偏僻,前来采摘的人不多,有许多桃金娘因为成熟过度落了地。牧童说,摘黑黑的吃,黑黑的最甜。他说的就是紫黑。这是桃金娘熟透透的颜色。紫黑的桃金娘手感柔软,很甜。摘着吃着,吃着摘着,我突然发现,牧童的嘴唇,变得黑黝黝的,有莫名的喜感。

后来,我渐渐长大,读了些书,方才知道,桃金娘果子汁原来是可当染料的。古籍《广东新语》曰:“子汁可染若胭脂,花可为酒,叶可曲。皮渍之得胶以代柿,苏子瞻名曰海漆。非漆而名为漆,以其得乙木之液,凝而为血,而可补人之血,与漆同功,功逾青黏,故名。”

秋天的这些日子,一直天气晴好。天空像一件濯洗的白衬衫,干净,柔和。阳光热情而不热烈,偶尔的一阵风,才感觉到有那么一丝的凉意。约是两天前吧,一场蒙蒙细雨带来了很浓的秋意。穿着短衫的臂膀有阵阵的寒意浸入。那雨似乎就落在远山之上。

那日站在窗前,远远地望去,只见烟波缭绕,有种烟寒俱在的淡然禅意。现在,这是一个有鸟鸣的早晨,阳光依然灿烂,在远山,丛林之外,村落,农田在温和的阳光里显得一派安详。听鸟语从远山之巅掠过树梢屋顶直达耳膜。瞬间,所有驳杂的思绪涌上心头,洋洋洒洒地铺满我的心房,在清淡的时光里荡漾开来。

在大半个秋天的日子里,桂花是开得轰轰烈烈的。那个香啊,忽地惊动了一座城。哪怕是匆忙赶路的人儿,也会欢喜地直呼,呀,桂花,香死人了。这说法真是对桂花不吝啬的赞美。可见,桂花的香是入心入肺的。桂花也不吝啬它的香,爬上风的翅膀,飞呀飞,满街满巷地泼洒。逗得女孩家心痒痒的,心里暗想着,一定得酿一坛桂花蜜,和他一起共饮。

花是径自开,一路开到日月山川里去,从来是不管不顾这人间烟熏火燎的琐碎事。

秋天的日子,开在田野里的,更多的是棉花的花。一垄垄,一坡坡的棉花,开得洁白又谦逊。野菊也在开花。野菊将花开在半坡上,一片一片,挨挨挤挤的亲热得不成样子。微风轻拂,草色清香入鼻,让人心情十分的舒畅。

刚才看见一只晒羽毛的鸟儿,在对面的屋顶上踱步,踱着步子,突然就来了高歌一曲的兴致。这不,才唱了一会儿,就引来了一只花雀。它们并列站着,叽叽喳喳鸟语一番,算是招呼,接着就你一嘴、它一嘴地啄着彼此的头,调皮的样子可爱又亲昵。

今年的鸟儿,似乎很多。源于屋顶有人放了一些小米谷壳什么的。所以,每天都在鸟儿的啁啾嬉闹中醒来。突然发现,能在闹中取静地感受着这些,也实属生活中的别样美好。

秋天的矮墙上长着秋菊。花还未开,但是已经结了一个又一个的花蕾。秋天的阳光,比春天的火辣比夏天的温和,种菊的土里冒着湿湿的地气。在芬芳的香味中,秋菊的花蕾渐渐地胀满开来。

“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晴空一鹤排云上,便引诗情到碧霄。”想来,刘禹锡先生的心怀是那么的清朗澄澈。读着先生的诗,也学着做一个心灵富足轻盈的人,在秋天里不悲秋,让一颗心似春天里的一股旋风,满是激情地东跑西颠。

一场雨水袭过,昼夜夜出的凉

名家翰墨·春华秋实70年

悠悠美舍河

梅国云

以“美”冠为河流名字的,大概是某个古人某日忽然涉足此地,面对美不胜收之村舍与河景,因一时找不到合适的词语来形容而生出的无奈之举。

海南受上天眷顾而成美地,我四处求索,全海南以美唤作河流名的,唯美舍河也。美舍河,美地之上的美!

美舍河祖籍在琼岛北部羊山,是母亲南渡江生出来的具有沉鱼落雁容颜的闺秀。她婀娜流淌于椰城南北,身长23.86公里,经永兴、城西、府城、白龙,由和平北拐入海甸溪,最终归于琼州海峡。

海南本土作家惠惠在他的长篇小说《我们的三六巷》里,写到海口在高楼林立之前的景象,有这样一段文字——

河的一条支流向西流经这里,形成一个湖泊。湖泊是一个巨大的莲塘。夏天莲花开,白色的莲花顶着嫣红的花边,在绿色的湖泊上摇曳,散发出阵阵沁人肺腑的芬芳。湖的西北是龙华西路的一段,有一座小木桥。琼州海峡涨潮时,海里的小鱼可以游到木桥墩下。扁圆的翻车鱼……北上的河水过桥底流进一大片芦苇。芦苇荡里住着很多动物,鱼虾蟹不用说,还有各种各样的小鸟,比如翠鸟、鹭鸶、半天吊等等,上下翻飞,窜东窜西……

这是惠惠年轻时生活的海口的一个侧影,是海口的本来模样。作家在写这一段文字前用了这样一句话:水洪曾经是一个美丽的地方。面对如此的家乡景色,他也只能用“美”来感叹。

水洪,就在今天的龙昆沟一带,在城市化突飞猛进中,这里已然是城市的中心。

过去的龙昆“沟”美成这样,美舍“河”呢?我曾向惠惠请教,为何小说里面没有

写到美舍河,他开玩笑说,美舍河太美了,我有点把握不住,只能写“沟”。

有一次,我跟一位祖居海口的老诗人聊天,在谈到美舍河时,老人一脸的光彩:我小时候的美舍河,可以说是风“百”花香两岸!河两边有湖有村有市有集市有树林有花海……你知道为什么叫美舍河吗?一个意思是,美丽的河两岸的村舍被姹紫嫣红的草木环绕,另一个意思,则是把大美施舍给两岸民众。那个时候,河面荷花婷婷,一叶扁舟荡漾其中,不知何等的惬意。人们沐浴在美舍河,饮水在美舍河,浣洗在美舍河。真的是诗情画意的胜地。当时老人还不忘逗趣地说,《蓝色多瑙河》都没法跟美舍河比!

因为《我们的三六巷》和老海口诗人的回忆,我们对于海口的从前有了更深入的了解,风吹百花香两岸,想想都是一件令人驰骋想象的事。

海口愈来愈城市化。开放的宝岛必然

要迎接四面八方的朋友,经济文化中心海口必须装得下数百万人口。没有河湖农田之上一座座楼宇的拔地而起,无立足之地的外客便不能成为这里的主人。海口如此,全国所有城市皆然。美舍河两岸正是在大踏步的城市化进程中,被改变了模样。好在变了模样的美舍河,有另外的一种风情,依然令人惊艳。而美舍河的水,在经历了一段时日的污染之后,如今又清绿了起来。

我是1997年来到海口的,在白龙南美舍河边住了整整十个年头。

那个时候的美舍河,给我的印象,是有些不可言状的伤感。那些年月,美舍河两岸其实已做过道路修整,铺了地砖,种有树木花草,但因河道积淤日久,离得近了,会受异味熏染,因而,岸上的人家,并不常到河边行走。这也许是每一个城市在发展过程中所必经的坎,人们急于求变而放大了欲望,而无暇去虑及赖以生存的河流变换了该怎么办。

好在一直对生活环境严苛的海口人,受不得这异味刺激,迅速清醒了过来。“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是何等的魄力!美舍河几乎在一夕之间恢复了形貌。水质由黑五类转成鱼翔浅底的潺潺清流;凤翔湿地公园里2.3万株桐花、玉蕊、水黄皮、银叶树、秋茄,我国城市内河首次成功种植红树林生态的再造;公园内8级人工梯田湿地及每一级800厘米高的过滤层;1.4万平米湿地占地及日可处理1万吨污水的处理厂;绿树依依,繁花似锦,游人如织的两岸……看起来是景色之变,折射的是人心回归了理性。

境随心转。美舍河也恢复了她“彼泽之陂,有蒲有荷”的美丽容颜。

诗路花语

秋阳善行

李志胜

一场雨水袭过,昼夜夜出的凉
越发壮大。秋阳看透世事
把温柔的薄薄的衣裳
披在绿植、果香和劳作人的身上
与冬日负暄有别。就像故里黄土墙
与城市闲暇的追忆
时分时叠。流水清澈,青春派不屑
蝶落的光影,被漠视,挥霍
歌赋间的月色,不解露天风情
秋阳善行,随翻飞鸟翅,聚集波涛
清风翠暖,静石布禅。一抹笑意
与不饶人的岁月,暗自冷战

雁南归

李阿人

终究是挡不住的
它们飞过屋顶、田野、山峦
终究是凉的,气温也一天天的
往脚底下落
我站立的位置,可以量出
所有的期待
和那些爬虫一样
我变得无所事事
又难以确定日后忙碌的
方向
整个雁群,只有我留在了北方
往南方遥望的惆怅里
你除了增加冬季的寒冷以外
还有淡淡的期待,在远山的雾色里
起起伏伏

人生

蒋鑫爱

时间又长又细
细得从我的指尖里溜走
它吹着号角
拉着我在人生路上跌跌撞撞
打开自己
端详着刻下的印痕和伤痛
身上冒出了脓包
用力挤出这些黏稠状的
红色液体
在平仄交替的诗行里
一盏热茶
氤氲着淡淡的清香
蔓延,渗透
时间嗅到了茶香
一步一步向我靠近
结痂,脱落
聆听秋雨的倾诉
蕴含多少年轮记忆
纤细的手臂,伸向着远方
在这秋的唇齿之间
变换着角度接近
春暖花开的序幕

词根落在大地上

高燕

有了风,我想到一个词语
词根落在大地上
语义越来越深,仿佛一种抵达
在许多的路上
长夜寂寂,眼前的
一点点亮
将秋天捂不住的往事
像秋千一样
在笔端流浪



《生命阳光》(油画)

周铁利作

人生况味

幼时许多梦与天空有关。
躺在打麦场上,天空的星星在我无意识中划入充满好奇的心灵,以致不止一个夜晚,我在梦中独自惊奇、迷惑、兴奋。向日葵色的星星中闪出一个个神奇的小人,挥舞翅膀降落在麦场上,身上闪烁着蓝色、紫色、金色的光,手挥一根小棒。我甚至相信那不是梦,那是一个夜晚睁大双眼的孩子得到的礼物。

等我会用语言描述时,我认为它们就是精灵。也许,我们的祖先在创造出“精灵”这个神奇的词时,它们的所指就是我梦中所见。它是词语的一次复活。

儿时读的第一本古典著作是《三字经》。老先生一只手抄向背后,一手抚书,范读的声音清朗,又透着儒雅气。我并没有过目不忘的本领,只对书页上色泽鲜丽的配图有极大兴趣。书中的图片十分有限,而孩子却有填补空白的极大的兴趣与力量,她不由自主,入神,以致梦中,平展的天空抖开成了巨大的荧屏,《西游记》、《红楼梦》里面神色各异的人物花花绿绿地从天边缓缓而至。后来,已无法确认是不是在同一个梦中,李白、杜甫,这些我刚刚知晓名字的诗人,他们也出现在我自己的荧幕中,他们淡然端坐,身边一行行脍炙人口的诗句以清晰的毛笔字快速书写而成。这很像现代计算机技术制作出的图文并茂、闪烁起伏的PPT文件。而那时,它们是夜晚我一个充满各种色彩的秘密。这样的梦,回想起来,仍令我许久不能平静。梦幻多么美妙,亡灵穿越时空,与一个孩童在梦中相遇。同时,一个孩童,她(他)的想象力又散发多大的力量,她(他)借此进入了一个成年人很少能推开门的奇妙世界。成年人会告诉自己这是一个无关紧要的梦,会像赶走一只飞虫一般挥开它,或者,醒来根本就不记得有这样一个梦。而孩子,却在她的心灵中将世界混为一谈,她睡前的脸上有甜甜的笑容,她记得前一个晚上她遇见谁,说了什么,并在一个个白天无休止地寻问,或是寻找。这样的世界,对一个生长在物质与精神都十分匮乏年代的山村孩童,意味着巨大、神秘而又充满美妙诱惑的财富。

这样的梦,比我三岁、四岁或五岁时毫无特征的一天更真实,不是吗?那样毫无生气的一天,早在我的记忆中丢失,大片流逝的时

不止一个。读大学后,我们已搬了家。一次回家不知怎么提起他,母亲说他去世了,已经近一年,我心里很多东西瞬时醒了。这期间,在他身上发生很多事。他在老年时与村里一位丧夫的老妇生活在一起,母亲一直称她兰姑。兰姑在我上初中时丧夫,儿女散居异地,留在身边的一个儿子游手好闲。兰姑脸上总有淡淡的笑意,白白瘦瘦,眼角的皱纹像是菊花瓣细密的纹理。他们迁居到新建的学校院子里,月季、冬青都蓬蓬勃勃地长起来。院子里的甬道和院外的小路每天早晨都扫得干干净净。门外的路上有一株大皂角树,冬日支棱着长长的枝,夏日则垂着一个个小手似的绿皂角。树下几个石板凳,不时有干活归家的人放下镰刀,或是锄头,坐一会儿,歇歇脚。

成家之后,他又教了他一生最后的一年课,终于退休。学校也随着唯一的老师的退休而不存在了。六七岁的孩子要到离村庄很远的另一个村庄的学校去。他与原来曾寄居的侄子家里发生了矛盾,叔侄关系僵化了。其实,他的家里只有一口水井,几张桌凳,院子里的几株花,还有一个老来相依的妻子。于是老两口远离他的侄子,到镇上她的女儿家里去了,那里有供两个人自在生活的房子。可不久,他便生起病来了。离开家乡之后,家乡的人事都变得模糊,它似乎从时间中抽离出来,仅剩下一个空间,一个有固定地点的村落坐落在我的心里。又过了多久,我实在记不得了,他因病去世。

常常是,突然的,无征兆的,他们在我的梦中复活,比在记忆中的要生动真切。梦中,我常有全新的、比回忆更真切浓烈的体验。那拱土窑洞,我们拿着茶色的小药瓶,在土地上捉蚂蚁;举着燃烧的玉蜀黍做火把,钻进黑无尽头的地地道,以游击队员的身份威风凛凛,毫无惧怕地穿梭。那所土窑洞是我们的小学,它从前的主人已经搬到新房子去了。顶部的裂缝就像是它细长的眼,我们就在它的注视下写字、读书。下课了,我跑回家,拿妈妈烙的烙饼吃。先生站在路口,说“上课了”,我们沿着满身的灰土立马向教室涌,桌椅发出窟窿通通的响声,渐渐地恢复平静。你站在路边,就听到他清亮有力的声音了。

投稿邮箱
hnrbzp@163.com

秋声

秋天的这些日子,一直天气晴好。天空像一件濯洗的白衬衫,干净,柔和。阳光热情而不热烈,偶尔的一阵风,才感觉到有那么一丝的凉意。约是两天前吧,一场蒙蒙细雨带来了很浓的秋意。穿着短衫的臂膀有阵阵的寒意浸入。那雨似乎就落在远山之上。

那日站在窗前,远远地望去,只见烟波缭绕,有种烟寒俱在的淡然禅意。现在,这是一个有鸟鸣的早晨,阳光依然灿烂,在远山,丛林之外,村落,农田在温和的阳光里显得一派安详。听鸟语从远山之巅掠过树梢屋顶直达耳膜。瞬间,所有驳杂的思绪涌上心头,洋洋洒洒地铺满我的心房,在清淡的时光里荡漾开来。

在大半个秋天的日子里,桂花是开得轰轰烈烈的。

那个香啊,忽地惊动了一座城。哪怕是匆忙赶路的人儿,也会欢喜地直呼,呀,桂花,香死人了。这说法真是对桂花不吝啬的赞美。可见,桂花的香是入心入肺的。

桂花也不吝啬它的香,爬上风的翅膀,飞呀飞,满街满巷地泼洒。逗得女孩家心痒痒的,心里暗想着,一定得酿一坛桂花蜜,和他一起共饮。

花是径自开,一路开到日月山川里去,从来是不管不顾这人间烟熏火燎的琐碎事。

秋天的日子,开在田野里的,更多的是棉花的花。

一垄垄,一坡坡的棉花,开得洁白又谦逊。

野菊也在开花。野菊将花开在半